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半年度信息公告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信息公告依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编制并发布。

一、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简介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是依照《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经向原中国保监会报批后设立。投资对象为银行存款、中国依法公开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原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管理理财产品、集合信托计划等其他金融工具。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由投资专业团队管理，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独立分账管理。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分为以下十二类：

1. 稳健型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02年9月1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安全性高、流动性强、收益率稳定。
- 投资组合限制：投资于权益类投资资产的比例不高于40%，债券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无限制。
- 主要投资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债券市场、银行利率等方面，并可能受政治、经济、证券市场、政策法规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

2. 平衡型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02年9月1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强、收益与风险平衡适中。
- 投资组合限制：投资于权益类投资资产的比例不高于70%，债券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无限制。
- 主要投资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债券市场、银行利率等方面，并可能受政治、经济、证券市场、政策法规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

3. 进取型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02年9月16日。
- 账户特征：高风险高收益型投资账户。
- 投资组合限制：投资于权益类投资资产的比例可达100%，债券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无限制。
- 主要投资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债券市场、银行利率等方面，并可能受政治、经济、证券市场、政策法规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

4. 货币市场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06年12月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风险较低、收益稳定且具有较高的本金安全性。
- 投资组合限制：本账户可投资于各种短期债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
- 主要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等。

5. 指数型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06年12月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拟合目标指数、跟踪目标指数变化为原则，实现与市场同步成长为基本理念，力求投资组合的收益率拟合该目标指数所代表的资本市场的平均收益率。
- 投资组合限制：运用于指数化投资部分不低于账户总资产的85%，所持有现金、银行存款、债券等部分资产不高于账户总资产的15%。
- 主要投资风险：跟踪指数的被动投资风险、跟踪指数不尽合理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

6. 策略账户
- 设立时间：2011年10月27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权益类投资资产为主要投资方向，本账户适合对于收益预期较高，同时风险承受能力很强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权益类投资资产最高可达100%，固定收益类投资资产无限制，所持有定向增发股票不超过账户总资产的60%。账户管理人可以根据政策和市场的具体形势，在预先公告后调整投资比例。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来自于权益类投资资产的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及信用风险。

7. 优选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14年1月1日。
- 账户特征：以为投资者提供相对长期、稳健且具有一定吸引力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本账户适合对于收益有一定预期、对资产流动性要求不高、风险承受能力适中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债券型基金等以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的资产比例不低于5%；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比例不超过95%；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75%。

8. 光明财富稳定收益投资账户
- 设立时间：2014年5月14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为投资者提供流动性管理服务为主要目的，并在此基础上同时提供一定的收益，本账户适合对于有一定收益预期，同时风险承受能力较低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债券、债券型基金等以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的资产比例不低于5%；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和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比例不超过95%；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75%。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9. 光明1号账户
- 设立时间：2016年12月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为投资者提供相对长期、稳健且具有一定吸引力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本账户适合对于收益有一定预期、对资产流动性要求适中、风险承受能力适中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债券型基金等流动性资产，合计不低于账户价值的5%。权益类不超过10%。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比例范围在0%-90%。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75%。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0. 光明2号账户
- 设立时间：2016年12月6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为投资者提供流动性管理服务为主要目的，并在此基础上同时提供一定的收益，本账户适合对于有一定收益预期，同时风险承受能力较低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债券、债券型基金等以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的资产比例合计不低于5%。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和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比例范围在0%-95%。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75%。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1. 光明3号账户
- 设立时间：2017年4月27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为投资者提供相对长期、稳健且具有一定吸引力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本账户适合对于收益有一定预期、对资产流动性要求不高、风险承受能力适中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债券型基金等流动性资产，合计不低于账户价值的5%。权益类不超过10%。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比例范围在0%-90%。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75%。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2. 光明4号账户
- 设立时间：2017年4月27日。
- 账户特征：本账户以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健且具有一定吸引力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本账户适合对收益有积极稳健的预期、对资产流动性要求不高、能够承担相应风险的投资者。
- 投资组合限制：货币市场工具、1年以内的银行存款、货币市场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债券、债券型基金等以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的资产比例合计不低于5%。1年以上债券、银行存款和非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的债券型基金、固定收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比例范围在0%-95%。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75%。
- 主要投资风险：账户的主要风险来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主要包括：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A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B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C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光大永明光明财富2号A款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光大永明光明财富2号B款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光大永明光明财富1号年金保险A款(投资连结型)等。

二、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万元)

	进取账户	指数账户	平衡账户	稳健账户	货币市场	策略账户	稳定收益	优选账户	光明1号	光明2号	光明3号	光明4号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70.23	22.99	120.13	185.30	24.18	23.14	219.65	702.60	434.12	310.52	8.23	0.06	2,421.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74.45	392.54	4,594.19	900.94	195.89	-	23,659.75	71,483.44	28,575.34	44,311.10	-	-	183,38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	-	-	-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	-	-	-	-	-	134.32	-	-	-	-	134.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	-	-	-	-
应收利息	212.41	0.01	36.07	0.04	-	-	0.05	1,092.76	0.07	7.36	-	-	1,348.77
应收红利	1.01	-	0.09	0.10	0.02	-	0.52	4.51	1.50	1.75	-	-	9.50
资产合计	9,858.10	415.54	4,750.48	1,086.38	220.09	23.14	23,879.97	73,417.63	29,011.03	44,630.73	8.23	0.06	187,301.38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万元)

	进取账户	指数账户	平衡账户	稳健账户	货币市场	策略账户	稳定收益	优选账户	光明1号	光明2号	光明3号	光明4号	合计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294.99	-240.82	66.63	-3.69	-14.99	0.03	1,161.79	-1,122.91	-1,148.34	1,273.02	-	-	265.71
负债合计	294.99	-240.82	66.63	-3.69	-14.99	0.03	1,161.79	-1,122.91	-1,148.34	1,273.02	-	-	265.71
投资账户持有人权益													
累计净资产	9,563.11	656.36	4,683.85	1,090.07	235.08	23.11	22,718.18	74,540.54	30,159.37	43,357.71	8.23	0.06	187,035.67
负债与投资账户持有人权益合计	9,858.10	415.54	4,750.48	1,086.38	220.09	23.14	23,879.97	73,417.63	29,011.03	44,630.73	8.23	0.06	187,301.38

三、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收益表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收益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万元)

	进取账户	指数账户	平衡账户	稳健账户	货币市场	策略账户	稳定收益	优选账户	光明1号	光明2号	光明3号	光明4号	合计
投资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125.31	0.52	22.17	8.81	0.15	0.08	1.10	2.49	1.54	1.58	0.03	-	163.78
投资收益	47.01	22.20	32.34	24.84	2.08	-	148.04	57.16	90.38	-90.76	-	-	333.2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45	1.89	-391.33	-15.22	-	-	326.63	1,526.41	650.16	799.51	-	-	2,910.50
小计	184.77	24.61	-336.82	18.43	2.23	0.08	475.77	1,586.06	742.08	710.33	0.03	-	3,407.57
投资业务支出													
账户资产管理费	71.86	4.51	36.21	8.29	1.22	0.20	23.57	384.50	318.71	22.86	0.02	-	871.95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0.43	0.03	0.22	0.05	0.01	-	1.06	3.47	1.44	2.06	-	-	8.77
小计	72.29	4.54	36.43	8.34	1.23	0.20	24.63	387.97	320.15	24.92	0.02	-	880.72
投资利润(亏损)	112.48	20.07	-373.25	10.09	1.00	-0.12	451.14	1,198.09	421.93	685.41	0.01	-	2,526.85

四、其他

(一)账户资产估值原则

投连各账户资产于评估基准日按如下原则进行估值：

1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的估值：

(1)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权证等)，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交易所上市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4)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交易所上市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2处于末上市期间的有价证券应区分如下情况处理：

(1)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的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估值方法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

(2)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估值方法估值；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3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4持有的开放式基金，以其公告的基金单位净值估值；

5持有的处于募集期内的证券投资基金，按其成本估值。

6定向增发股票的估值方法

我公司参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对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进行估值。

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FV=C+(P-C)×(D1-Dr)／D1

其中：

FV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

C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1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为估值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7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二)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单位元)及占比状况

各账户期末投资组合情况：

进取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3,702,344.69	3.76%
应收利息	2,124,119.47	2.15%
股票	-	0.00%
基金	24,531,410.12	24.88%
债券	68,213,090.00	69.19%
应收股利	10,127.22	0.01%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98,581,091.50	100.00%

指数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229,888.96	5.53%
应收利息	73.63	0.00%
股票	3,925,375.00	94.47%
基金	-	0.00%
债券	-	0.00%
应收股利	-	0.00%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4,155,337.59	100.00%

平衡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1,201,250.90	2.53%
应收利息	360,735.50	0.76%
股票	-	0.00%
基金	8,876,961.14	18.69%
债券	13,806,343.00	29.06%
理财产品	23,258,628.95	48.96%
应收股利	882.13	0.00%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47,504,801.62	100.00%

稳健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1,852,989.56	17.06%
应收利息	383.90	0.00%
股票	-	0.00%
基金	9,009,422.58	82.93%
债券	-	0.00%
应收股利	958.51	0.01%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10,863,754.55	100.00%

货币市场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241,766.21	10.98%
应收利息	48.54	0.00%
股票	-	0.00%
基金	1,958,869.44	89.00%
债券	-	0.00%
应收股利	208.40	0.01%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2,200,892.59	100.00%

策略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231,415.59	99.98%
应收利息	46.30	0.02%
股票	-	0.00%
基金	-	0.00%
债券	-	0.00%
应收股利	-	0.00%
回购	-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231,461.89	100.00%

稳定收益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2,196,486.81	0.92%
应收利息	533.50	0.00%
基金	72,981,452.18	30.56%
资管产品	163,616,002.82	68.52%
债权计划	-	0.00%
信托产品	-	0.00%
应收股利	5,240.11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238,799,715.42	100.00%

优选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7,025,961.04	0.96%
应收利息	10,927,646.96	1.49%
基金	208,784,376.71	28.44%
资管产品	506,050,003.57	68.93%
信托产品	1,343,212.42	0.18%
股权基金	-	0.00%
应收股利	45,072.90	0.01%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734,176,273.60	100.00%

光明1号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4,341,239.56	1.50%
应收利息	736.41	0.00%
基金	38,615,577.25	13.31%
理财产品	247,137,788.76	85.19%
信托产品	-	0.00%
应收股利	15,007.02	0.01%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290,110,349.00	100.00%

光明2号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3,105,158.85	0.70%
应收利息	73,553.31	0.02%
基金	10,077,741.51	2.26%
理财产品	433,033,228.03	97.03%
信托产品	-	0.00%
债券	-	0.00%
应收股利	17,546.37	0.00%
应收款项	-	0.00%
合计	446,307,228.07	100.00%

光明3号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82,300.38	99.98%
理财产品	-	0.00%
债权计划	-	0.00%
应收利息	16.50	0.02%
合计	82,316.88	100.00%

光明4号账户

	市值	占比
货币资金	637.37	99.98%
应收利息	0.10	0.02%
合计	637.47	100.00%

股票资产中各行业股票市值及占比：

股票类别	市值	占比
采矿业	274,131.00	6.9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1,756.00	4.38%
建筑业	8,570.00	0.2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488.00	1.57%
金融业	620,815.00	15.8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4,536.00	2.4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6,320.00	7.29%
制造业	2,407,759.00	61.34%
总计	3,925,375.00	100.00%

债券资产中各类债券账面余额及占比：

债券类别	市值	占比
政策性金融债	72,829,080.00	88.79%
可转债	9,190,353.00	11.21%
合计	82,019,433.00	100.00%

不同信用等级的债券账面余额及占比：

债券信用等级	市值	占比
AAA	82,019,433.00	100.00%
合计	82,019,433.00	100.00%

基金资产中各类基金净值及占比：

基金类别		合计	占比
封闭式	股票型基金	-	0.00%
	债券型基金	-	0.00%
	混合型基金	-	0.00%
开放式	开放式股票型基金	-	0.00%
	债券型基金	330,459,147.65	88.16%
	开放式货币市场型基金	44,376,663.28	11.84%
	混合型基金	-	0.00%
合计		374,835,810.93	100.00%

(三)投资单位数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投资单位数变动如下：

投资单位数	进取账户	指数账户	平衡账户	稳健账户	货币账户	策略账户	稳定收益	优选	光明1号	光明2号	光明3号	合计
于2023年12月29日	13,726,150.51	6,886,595.78	12,155,496.97	4,383,988.09	1,818,782.22	395,144.91	143,579,249.00	501,741,833.02	200,559,881.15	349,157,482.74	86,327.96	1,390,290,518.33
本年申购单位(或分)本期数	-242,780.24	-58,186.55	-470,854.79	-152,390.21	-167,162.68	-	-13,721,014.79	-49,592,133.58	-39,808,489.26	-46,666,232.21	-	-150,880,250.32
于2024年6月30日	13,483,370.28	6,828,409.23	11,684,642.18	4,231,597.88	1,651,399.54	395,144.91	127,858,234.21	512,149,699.44	260,750,185.88	302,491,250.53	86,327.96	1,239,410,268.01

注：以上年末数据取最后一个工作日2024年6月28日数据。

(四)投资回报率

$$投资回报率 = \frac{(期末卖出价-期初卖出价)}{期初卖出价} \times 100\%$$

	稳健账户	平衡账户	进取账户	货币市场账户	指数账户	策略账户	稳定收益	优选	光明1号	光明2号	光明3号
账户设立日期	2002-9-16	2002-9-16	2002-9-16	2006-12-6	2006-12-6	2011-10-27	2014-5-14	2014-1-1	2016-12-6	2016-12-6	2017-4-27
2002	0.55%	0.02%	-0.37%								
2003	3.42%	5.11%	6.80%								
2004	1.42%	0.76%	0.86%								
2005	2.44%	2.38%	3.90%								
2006	26.55%	30.11%	52.51%	0.00%	0.00%						
2007	36.85%	43.13%	63.12%	0.76%	89.93%						
2008	-3.56%	-17.68%	-27.95%	2.25%	-61.27%						
2009	11.34%	29.74%	45.41%	0.63%	79.80%						
2010	1.61%	0.80%	-1.01%	1.46%	-14.08%						
2011	-3.42%	-12.38%	-20.41%	2.79%	-22.21%	0.09%					
2012	-13.15%	-7.81%	10.74%	4.72%	1.41%	8.47%					
2013	0.98%	2.05%	10.61%	4.03%	-15.46%	-7.44%					
2014	19.34%	23.51%	21.28%	4.50%	36.62%	-6.44%	2.42%	6.03%			
2015	13.76%	54.05%	95.60%	3.62%	11.72%	42.16%	4.00%	7.00%			
2016	-5.22%	-0.53%	0.78%	1.92%	-13.96%	-1.27%	4.94%	5.31%			
2017	-1.00%	5.68%	1.47%	2.02%	13.86%	-2.55%	6.50%	3.98%	2.95%	4.87%	0.00%
2018	4.15%	2.49%	6.57%	2.43%	-19.84%	-1.47%	5.21%	3.29%	3.25%	5.95%	2.62%
2019	4.26%	10.35%	4.11%	1.38%	47.64%	-1.53%	4.42%	3.01%	2.17%	4.54%	3.05%
2020	0.80%	19.07%	2.33%	0.81%	36.72%	-1.53%	14.30%	3.57%	1.77%	6.63%	-1.85%
2021	3.80%	4.45%	3.91%	0.86%	-4.87%	-1.21%	15.32%	3.02%	2.34%	7.64%	-8.72%
2022	0.70%	-14.69%	1.17%	0.66%	-32.68%	-0.96%	-0.44%	0.74%	-0.81%	2.84%	0.22%
2023	1.42%	0.82%	1.65%	0.57%	-19.53%	-0.97%	1.58%	0.87%	1.75%	2.93%	0.22%
202401-202406	0.91%	-7.16%	1.16%	0.40%	2.78%	-0.48%	1.90%	1.56%	1.31%	1.52%	0.12%

注：货币市场账户自设立截止到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回报率为0.58%，自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回报率为0.76%，中间阶段因账户价值被全部提取，无回报率。

(五)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

投资账户管理费是根据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条款规定，以投资账户资产价值的一定比例收取，主要用于负担本公司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进行投资管理的营运费用。本公司2024年度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费如下：进取账户年费率为1.50%，指数账户年费率为1.50%，平衡账户年费率为1.50%，稳健账户年费率为1.50%，货币账户年费率为1.00%，策略账户年费率为1.70%，稳定收益年费率为0.20%，优选账户年费率为1.00%，光明1号年费率为2.00%，光明2号年费率为0.10%，光明3号和光明4号年费率为0.50%。

(六)托管行情况

截止2024年6月，本公司投连账户托管行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

无。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9日

关于东方红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04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晴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高德勇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晴			
任职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债券研究员、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8867	东方红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03月13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31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7月30日发布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东方红-新睿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并经中国证监会2020年12月14日证监许可【2020】3435号文准予变更注册，《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21年3月22日正式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5日起，至2024年9月2日17:00时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届时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8月2日，即2024年8月2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投票方式

1、纸质表决票

(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纸质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章节的规定授权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或称代理人)应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如受托人为个人的，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的，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质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相关公告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或召集人另行公告延迟后的最终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以前(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以下地址：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人：吴比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8号供销大厦7层

投票咨询电话：4009200808(免长途通话费)

会议议案咨询电话：4009200808(免长途通话费)

邮政编码：20001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意见代表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五、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如不能亲自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以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或个人等代理人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形式及程序应符合本公告的规定。

1、纸质方式授权

(1)授权委托书样本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质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2)纸质授